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1)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9)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9)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0)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0)
四、名词解释.....	(15)

一、概况

(一) 单位职责

承担越城区的农业执法工作。

(二) 机构设置

单位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091.66 万元，支出总计 1,091.6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增加 352.47 万元，增长 47.68%。主要原因是：单位项目经费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91.6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091.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91.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9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8.62 万元，占 91.48%；项目支出 93.04 万元，占 8.5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91.66 万元，支出总计 1,091.6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增加 355.76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项目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95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9%，主要原因是单位实际工作安排需要。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1.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5.76 万元，增长 48.34%。主要原因是：单位实际工作安排需要。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1.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支出 62.93 万元,占 5.76%; 卫生健康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节能环保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城乡社区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农林水 (类) 支出 929.39 万元,占 85.14%; 交通运输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商业服务业等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援助其他地区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 (类) 支出 99.34 万元,占 9.10%; 粮油物资储备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5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9%,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运行需要。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 4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人员发放需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人员发放需要。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1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运行需要。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96.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的需要。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的需要。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的需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32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实际人员发放需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8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人员发放需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4.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人员发放需要。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8.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43.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55.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0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38%，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资金安

排合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0.3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占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11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需要。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安排合理。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开支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安排合理。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安排合理。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安排合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等支出；2021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0.32万元，支出决算为0.11万元，完成预算的34.38%。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累计10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地方有关部门、省外有关单位来访、监督、检查、交流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0批次，累计0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地方有关部门、省外有关单位来访、监督、检查、交流等方面的支出，接待2批次，累计10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8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实际工作需要；比2020年度增加22.06万元，增长65.91%，主要原因是单位实际工作需要。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 11.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评价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86.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7.05%。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本年无政府性

基金预算评价项目。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及 2021 农发一渔政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资金已合理使用；二是项目整体完成度较好，项目质量较高，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工作仍需不断进步；二是工作安排需要更加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不断改进工作；二是逐步建立完善项目支出管理的长效机制，合理安排资金。

绩效自评表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般项目）

（2021 年度 编号 ）

项目名称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	2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	27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省级 2021 年度越城区水生生物增殖放流任务			项目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省级任务：水生生物增殖放流 758 万尾。	完成	完成水生生物增殖放流 872 万尾	20	20	/
		质量指标	夏花鱼种规格，鲢鱼 ≥3cm、鳙鱼 ≥3cm、草鱼 ≥3cm；冬片鱼种规格，鲢鱼 20-24 尾/kg、鳙鱼 20-24 尾/kg。、黄尾密鲴 ≥8cm。	建立	建立专家论证体系，制定增殖放流方案	10	10	/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100%	20	20	/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省级水生生物增殖放流任务	完成	完成省级水生生物增殖放流任务	15	15	/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	推动	推动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	15	15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100%	100%	10	10	/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2021 农发一渔政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6 万元，执行数为 21.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资金已合理使用；二是项目设立合理、明确，切实实际、依据充分、方案详尽、程序透明。资金管理制度和实施制度基本健全，项目整体完成度较好，项目质量较高，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工作仍需不断进步；二是工作安排需要更加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细化项目实施步骤，熟悉项目流程，关注项目进度；二是逐步建立完善项目支出管理的长效机制，合理把握资金的支付进度。

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般项目）

（2021 年度 编号 ）

项目名称		2021 农发—渔政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执 行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59	21.21	10	86%	8
		其中：当年财政拨 款		24.59	21.21		8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渔业提质增效和资源保护，维护了渔业生产的正常秩序。			2021 年度渔业生产正常，未发生渔业渔船安全生产事故。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做好应急联动 值班值守	做 好 应 急 联 动 值 班 值 守	2021 年 共 处 理 110 联 动 警 情 311 起	20	20	/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	项 目 实 施 后 是 否 达 到 的 效 果	未发生 渔业渔 船安全 生产事 故	10	10	/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是 否 按 期 完 成	完成时 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	20	/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普 及 渔 船 船 员 安全教 育	举 办 2 期 安 全 培 训 班	已完 成，培 训包括 涉海渔 船和内 陆机动 渔船船 东船 主。	15	15	/	

	社会效益指标	配合创建创建省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县	创建成功	已创建成功	15	15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渔民满意度	85%	90%	10	10	/
总分					100	98	
自评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无财政评价项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无部门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指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指反映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发放的租金补贴。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